附件1

2022年度合肥市技术创新中心“揭榜挂帅”实施方案

根据《关于组建合肥市技术创新中心的意见》（合发〔2019〕8号）和《合肥市技术创新中心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》（合科〔2021〕108号）文件精神，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统一部署，提升产业链技术创新水平，推动重点产业发展，拟通过“政府命题、企业答卷、市场阅卷”的揭榜挂帅方式，开展2022年度合肥市技术创新中心认定组建工作。具体方案如下：

一、组建原则

**1.聚焦重点产业。**围绕市委市政府部署的重点产业发展方向和产业链规划布局，聚焦制约我市重点产业提升发展的重大关键技术需求，以产业前沿引领技术和关键共性技术研发与应用为主攻方向。

**2.聚焦技术创新。**针对需要解决的行业重大关键共性技术问题，对标国内外先进指标，明确技术创新目标和攻关任务，形成首创产品或可实现进口替代的创新产品。

**3.聚焦联合共建。**企业牵头，集聚高校、科研院所、骨干企业等，组建体系化、任务型创新联合体，联合开展协同攻关。

**4.聚焦成果转化。**支持与高校、科研院所的相关成果进行联合转化。支持技术创新中心引进和培育高层次人才，特别是海外归国人才。

二、支持领域

聚焦集成电路、新型显示、量子信息、空天信息、新材料、智能制造、人工智能、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、现代农业、生物医药、节能环保以及未来技术等重点产业发展方向和产业链规划布局。

三、支持对象

带动能力和创新能力强的龙头企业、大企业以及高成长型企业，要求联合相关高校、科研院所、产业链上下游共同组建。

四、工作流程

**1.榜单征集。**发布任务榜单征集申报通知，组织各县（市）区、开发区科技主管部门以及新型研发机构等开展申报。

**2.遴选论证。**组织相关领域专家对任务榜单的合理性和先进性进行论证，择优选择10个左右作为2022年度合肥市技术创新中心建设任务榜单。

**3.公开发榜。**发布任务榜单通知，明确申报条件，动员全市相关领域的龙头企业、大企业以及高成长型企业联合高校、科研院所、产业链上下游积极开展揭榜申报。

**4.综合评审。**根据揭榜申报情况，会同市发改委、经信局、财政局等部门，组织相关领域专家开展评审工作，评审结果报市政府审定。

**5.资金拨付。**新认定的合肥市技术创新中心，认定当年给予200万元资金支持，3年评估期满考核合格后再给予100万元资金支持。

**6.考核评估。**市科技局与新认定的市技术创新中心签订目标任务书，依据目标任务书对市技术创新中心进行定期考核评估。